

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 2016 年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一、单位概况

（一）单位职责

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（以下简称“评审中心”）主要职能：负责市政府投资项目的项目建议书、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评估论证；负责市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审核；以及政府投资领域行业建设标准的编制与概算指标体系的建立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评审中心共有员工 84 人，内设 5 个部门，包括综合部、评估论证一部、评估论证二部、概算审核一部、概算审核二部。

（三）经费保障

根据市编办《关于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机构编制的批复》（深编〔2002〕48 号），评审中心经费来源为：财政核拨（政府投资项目咨询评估费中列支），评审中心年度业务经费不分人员、公用、项目，经费总额下达。

二、2016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

(一)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单位：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

金额：万元

2015 年支出数						2016 年支出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(境)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	合计	因公出国(境)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	公务用车运行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	公务用车运行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22.4	0	21.36	0	21.36	1.04	14.82	0	14.64	0	14.64	0.18

(二)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明

评审中心 2016 年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 14.82 万元，较 2015 年支出减少 7.58 万元，降低 33.84%。具体如下：

1、2016 年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 0 万元。

2、2016 年公务接待支出 0.18 万元，共接待国内 2 批次，12 人（含陪同人员）。主要用于来我中心调研、交流的同业单位。较 2015 年支出减少 0.86 万元，降低 82.69%。主要原因是：来我中心调研和交流的人员减少。

3、2016 年公务车运行费支出 14.64 万元，无公务车购置支出。中心公务车数量为 5 台，2016 年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比 2015 年减少 6.72 万元，降低 31.46%，主要原因是：一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，优化任务安排；二是加强车辆日常

维护。

三、名称解释

“三公”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反映单位因公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公杂费、签证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、燃油、保险、维修、过路过桥等支出；公务接待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（含外宾接待支出）。